（上接A25版）

2、最近一期末前10大股东的持股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宜华集团	353,549,599	23.84
2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普利宏铭1号	13,892,313	0.94
3	刘绍喜	13,378,493	0.90
4	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265,420	0.89
5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0,789,550	0.73
6	吕志炎	9,052,099	0.61
7	王仁民	8,680,003	0.59
8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新价值成长一期	7,608,685	0.51
9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369,849	0.50
10	高春雷	6,126,917	0.41
合计		443,712,928	29.92

三、上市公司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

最近三年，上市公司控股权未有变化。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概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宜华集团持有公司353,549,599股股份，持股比例为23.84%，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宜华集团成立于1995年4月5日，现持有汕头市澄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582000009060）。宜华集团公司登记事项主要如下：

名称：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大坪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刘绍喜；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实收资本：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销售：百货、针织品、工艺美术品、陶瓷制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以自有资产除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外的行业进行投资；自有资产租赁（经营范围中凡涉专项规定须持有效专批证件方可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宜华集团的股东为刘绍喜、刘绍生和刘壮青，持股比例分别为80.00%、10.00%和10.00%。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刘绍喜通过投资宜华集团，间接持有公司23.84%的股份，另外直接持有公司0.90%的股份，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刘绍喜的简要情况如下：

刘绍喜，男，中国国籍，1963年12月25日出生，身份证号：44052119631225****，住所在广东省汕头市，现任公司董事长。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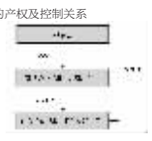

五、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主要从事家具和木地板等木材深加工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主导产品包括木质家具和木地板两大系列，旗下拥有“ ”等多个自主品牌。

木质家具是公司最主要的产品，2013年公司木质家具实现销售收入373,635.76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91.46%。公司主要业务以出口为主，产品主要销往美国、欧盟等市场。2013年公司出口业务实现销售收入347,658.08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85.10%。

公司不仅是我国家具行业中少有的在国外市场采用自有品牌销售的企业之一，同时也是行业内为数不多的以家具生产制造为核心，纵贯“人工造林、林地采伐、木材加工、产品研发、生产制造、销售网络”完整产业链型一体化经营模式企业。当前公司已成为我国家具行业中资产规模最大的公司之一，收入和利润水平也居行业领先地位。2013年末，公司总资产达到802,524.42万元；201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9,095.47万元，利润总额为49,642.65万元。

六、公司下属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1	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	制造业	4,300	销售：装饰木制品、木制家具；生产：装饰木制品及木制家具	100
2	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汕头市濠江区	制造业	5,000	生产、加工、销售：家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
3	广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	销售	3,000	销售家具、家居饰品、木地板、建材用品	100
4	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江西省遂川县	林业	5,000	森林培育、木竹销售	100
5	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	RanchoCucamonga,CA	售后服务	4,000万美元	实木家具、地板、沙发等产品的售后服务，市场推广和品牌维护，配套产品（样品）展示等	100
6	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江西省遂川县	制造业	10,000	木制家具、装饰木制品的销售	100
7	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销售	5,200	销售家具、家居饰品、木地板、建材用品	100
8	新疆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销售	2,000	家具、木地板、建材、纺织服装及日用品销售	100
9	武汉市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武汉市硚口区	销售	2,000	家具、家居用品、木地板、建材用品销售	100
10	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	销售	2,000	家具、灯具、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日用百货、地板销售	100
11	上海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	销售	3,000	家具、纺织品、服装、日用百货、木地板、建材批发	100
12	成都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区	销售	5,000	销售家具、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工艺美术品	100
13	大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大连市沙河口区	销售	2,000	家具、家居用品、木地板、建筑材料的销售	100
14	深圳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	销售	3,000	家具、木地板、家居用品、建材的销售	100
15	阜中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阜中市	制造业	5,000	家具制造项目筹办、木质家具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
16	山东省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郯城县	制造业	1,000	木制家具的筹建、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
17	沈阳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	沈阳市	销售	1,000	家具、家居用品、木地板、建筑材料销售	100
18	西安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西安市	销售	1,000	家具、家居用品、木地板、建材的销售。	100
19	天津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	销售	1,000	家具、家居用品、建筑材料、装饰装修材料销售。	100
20	郑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郑州市	销售	1,000	销售：家具、木地板、装饰材料、建材。	100
21	厦门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厦门市	销售	1,000	批发、零售：家具、木制品、装饰材料、家居饰品。	100
22	昆明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昆明市	销售	1,000	家具、建筑材料、装饰装修材料的销售。	100
23	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大埔县	林业	5,000	林业种植、砍伐及运输；木材收购、销售；销售木制品、纸制品、农副产品等	100
24	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	梅州市平远县	制造业	15,000	生产销售锯木、木制家具、木地板；收购本企业生产所需要的原料	100
25	饶平嘉润工艺木制品有限公司	潮州市饶平县	制造业	100	制造、销售工艺木制品；收购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	100
26	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	汕头市澄海区	制造业	1,200	生产经营装饰制品、木饰线条、板式家具及本公司自产产品所需的原木收购	100
27	华嘉木业股份公司（S.A.H.J）	非洲加蓬	林业	62,500万中非金融合作法郎	主营胶合板、旋切单板、刨切木皮、锯材的加工，林地采伐，装修、装饰材料的加工，木材及木质相关产品的进出口贸易。	82.5
28	森林开发出口公司（E.F.E.G）	非洲加蓬	制造业	1,000万中非金融合作法郎	主营林地采伐，林地规划，木材加工，木材贸易，运输，设备租赁及林地采伐作业设备维修等。	100
29	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I.F.E.G）	非洲加蓬	制造业	1,000万中非金融合作法郎	主营木材加工，运输及贸易。	100
30	热带林产品公司（T.L.P）	非洲加蓬	林业	1,001万中非金融合作法郎	林地采伐，木材加工及木材贸易。	100
31	木材出口贸易公司（E.N.B）	非洲加蓬	林业	1,000万中非金融合作法郎	主营木材运输及贸易，木材加工，林地采伐，设备租赁及与设备维修服务等	49

七、最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根据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经审计财务报告和宜华木业2014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87,885.48	862,524.42	797,861.23	713,057.75
负债总额	470,720.85	395,359.95	363,229.60	303,774.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16,578.48	466,534.90	434,631.63	409,282.78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220,208.87	409,095.47	334,766.82	269,319.78
利润总额	39,323.87	49,642.65	36,403.92	30,344.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89.92	41,053.54	30,158.59	25,059.92

（三）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6月30日/2014年1-6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2012年度	2011年12月31日/2011年度
销售净利率	14.48%	10.04%	9.01%	9.30%
每股净资产（元/股）	4.16	4.05	3.77	3.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36	0.26	0.22

八、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未进行过重大资产重组。

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总体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系恒安兴的股东陈森豪、黄銮华、深圳智合、深圳鼎昇、深圳至凌、陈佩霞、平安创新、宁波嘉诚、广州至尚、姚建安、吴开松、姚利畅、陈隆凤、方端、李锐源。

二、本次交易对方详细情况

（一）陈森豪

1、基本情况

姓名	陈森豪
性别	男
国籍	中华人民共和国
身份证号	440520196602 21****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
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平吉大道2号恒安兴大厦6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讫时间	任职单位及部门	职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直接持股比例
2010年11月至今	恒安兴	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39.80%
2010年1月至今	深圳市豪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95.00%
2009年10月至2013年12月	深圳市豪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持有恒安兴39.80%的股权外，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深圳市豪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	95.00%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及限制项目）。

（二）黄銮华

1、基本情况

姓名	黄銮华
性别	女
国籍	中华人民共和国
身份证号	440525196701 01****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
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平吉大道2号恒安兴大厦6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讫时间	任职单位及部门	职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直接持股比例
2011年12月至今	恒安兴	副董事长	3.56%
2010年1月至今	深圳市豪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5.00%
2012年6月至今	深圳绿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0%
2009年10月至2013年12月	深圳市豪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持有恒安兴3.56%的股权外，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深圳市豪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	5.00%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及限制项目）。
深圳绿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0	20.00%	环保设备、环保公厕、节水便器、空气洁净消毒产品的技术开发与购销及相关设备的上门安装、维修；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电子及自控设备、能源控制系统设备的技术开发；化工产品的技术开发；经合法审批的公厕的租赁；清洁服务；投资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及其它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三）深圳智合

1、基本情况

名称	深圳市智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平吉大道2号深圳市粤信尾货物流有限公司办公大楼802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自强
出资额	112.50万元
营业执照号	440303602291632
组织机构代码	58791907-4
税务登记证号码	440300587919074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胡自强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为投资企业提供管理服务（不含人才中介、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2、出资结构及控制关系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深圳智合各合伙人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胡自强	普通合伙人	10.00	8.89
2	李仆	有限合伙人	10.00	8.89
3	杨志斌	有限合伙人	10.00	8.89
4	殷晋卿	有限合伙人	9.00	8.00
5	杜晓波	有限合伙人	7.50	6.67
6	林洁卿	有限合伙人	5.00	4.44
7	黄涛	有限合伙人	5.00	4.44
8	杨燕芳	有限合伙人	4.25	3.78
9	王文	有限合伙人	4.00	3.56
10	陈振葵	有限合伙人	3.50	3.11
11	杨建强	有限合伙人	3.50	3.11
12	陈必信	有限合伙人	3.50	3.11
13	胡正国	有限合伙人	3.50	3.11
14	刘振华	有限合伙人	3.00	2.67
15	陈泽彬	有限合伙人	2.50	2.22
16	杨志钊	有限合伙人	2.50	2.22
17	卜小艳	有限合伙人	2.00	1.78
18	刘刚	有限合伙人	2.00	1.78
19	林昭婷	有限合伙人	1.50	1.33
20	谭怀全	有限合伙人	1.50	1.33
21	葛昕辉	有限合伙人	1.50	1.33
22	刘乃富	有限合伙人	1.50	1.33
23	邓子涛	有限合伙人	1.50	1.33
24	余成厦	有限合伙人	1.50	1.33
25	周正	有限合伙人	1.25	1.11
26	黄剑	有限合伙人	1.00	0.89
27	全思婷	有限合伙人	1.00	0.89
28	夏毅	有限合伙人	1.00	0.89
29	张志辉	有限合伙人	1.00	0.89
30	徐小艳	有限合伙人	1.00	0.89
31	陆铮	有限合伙人	1.00	0.89
32	徐小玲	有限合伙人	0.50	0.44
33	张翠茹	有限合伙人	0.50	0.44
34	王向利	有限合伙人	0.50	0.44
35	马晨晨	有限合伙人	0.50	0.44
36	韩津峰	有限合伙人	0.50	0.44
37	贾庆禹	有限合伙人	0.50	0.44
38	崔建	有限合伙人	0.50	0.44
39	贾艳	有限合伙人	0.50	0.44
40	童照丽	有限合伙人	0.50	0.44
41	陈海蓉	有限合伙人	0.50	0.44
42	刘华林	有限合伙人	0.50	0.44
合计			112.5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深圳智合的出资结构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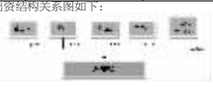

3、历史沿革

（1）2011年12月，深圳智合设立

2011年12月2日，杜晓波、杨燕芳签署《深圳市智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约定共同出资设立深圳智合，出资额为人民币3万元。2011年12月13日，深圳智合取得《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3602291632）。深圳智合设立时的各合伙人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杜晓波	2.00	66.67
2	杨燕芳	1.00	33.33
合计		3.00	100.00

（2）2011年12月，第一次增资

2011年12月16日，深圳智合通过合伙人会议决议：同意将深圳智合的出资额增至112.50万元，其中深圳市豪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47.50万元，胡自强认缴出资6.75万元，林洁卿认缴出资4.5万元，杨燕芳认缴出资1.5万元，林昭婷认缴出资1万元，徐小玲认缴出资0.25万元，杜晓波认缴出资2.5万元，杨建强认缴出资2.5万元，黄剑认缴出资1万元，葛昕辉认缴出资1万元，陈振葵认缴出资2.5万元，谭怀全认缴出资1.5万元，刘振华认缴出资2万元，张翠茹认缴出资0.5万元，王向利认缴出资0.5万元，胡正国认缴出资2.5万元，刘乃富认缴出资1万元，李仆认缴出资10万元，汪韶亮认缴出资3.5万元，黄涛认缴出资3.5万元，王文认缴出资2.5万元，陈泽彬认缴出资2万元，卜小艳认缴出资2万元，杨志钊认缴出资1.5万元，刘刚认缴出资2万元，陈杰认缴出资3.5万元。2011年12月20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深圳智合核发新的《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深圳智合的各合伙人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豪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7.50	42.22
2	李仆	10.00	8.89
3	胡自强	6.75	6.00
4	林洁卿	4.50	4.00
5	杜晓波	4.50	4.00
6	汪韶亮	3.50	3.11
7	黄涛	3.50	3.11
8	陈杰	3.50	3.11
9	杨燕芳	2.50	2.22
10	杨建强	2.50	2.22
11	陈振葵	2.50	2.22
12	胡正国	2.50	2.22
13	王文	2.50	2.22
14	刘振华	2.00	1.78
15	陈泽彬	2.00	1.78
16	卜小艳	2.00	1.78
17	刘刚	2.00	1.78
18	谭怀全	1.50	1.33
19	杨志钊	1.50	1.33
20	林昭婷	1.00	0.89
21	黄剑	1.00	0.89
22	葛昕辉	1.00	0.89
23	刘乃富	1.00	0.89
24	张翠茹	0.50	0.44
25	王向利	0.50	0.44
26	徐小玲	0.25	0.22
合计		112.50	100.00

（3）2012年12月，第一次出资转让

2012年12月11日，深圳智合通过合伙人会议决议，同意深圳市豪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深圳智合42.22%的出资以人民币123.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胡自强等37人。2012年12月20日，各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2012年12月24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宜。本次出资转让完成后，深圳智合各合伙人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胡自强	10.00	8.89
2	李仆	10.00	8.89
3	殷晋卿	9.00	8.00
4	杜晓波	6.50	5.78
5	林洁卿	5.00	4.44
6	汪韶亮	5.00	4.44
7	黄涛	5.00	4.44
8	王文	4.00	3.56
9	杨燕芳	3.75	3.33
10	陈振葵	3.50	3.11
11	杨建强	3.50	3.11
12	陈必信	3.50	3.11
13	胡正国	3.50	3.11
14	陈杰	3.50	3.11
15	刘振华	3.00	2.67
16	孙丽芳	2.50	2.22
17	陈泽彬	2.50	2.22
18	杨志钊	2.50	2.22
19	卜小艳	2.00	1.78
20	刘刚	2.00	1.78
21	谭怀全	1.50	1.33
22	葛昕辉	1.50	1.33
23	刘乃富	1.50	1.33
24	余成厦	1.50	1.33
25	林昭婷	1.00	0.89
26	黄剑	1.00	0.89
27	全思婷	1.00	0.89
28	何幸玖	1.00	0.89
29	夏毅	1.00	0.89
30	张志辉	1.00	0.89
31	王迪	1.00	0.89
32	李康德	1.00	0.89
33	覃再	1.00	0.89
34	徐小艳	1.00	0.89
35	杨志伟	1.00	0.89
36	徐小玲	0.50	0.44
37	张翠茹	0.50	0.44
38	王向利	0.50	0.44
39	马晨晨	0.50	0.44
40	韩津峰	0.50	0.44
41	贾庆禹	0.50	0.44
42	崔健	0.50	0.44
43	童照丽	0.50	0.44
44	陈海蓉	0.50	0.44
45	彭世丽	0.50	0.44
46	曾佳红	0.25	0.22
合计		112.50	100.00

（4）2013年9月，第二次出资转让

2013年9月13日，深圳智合通过合伙人会议决议：同意有限合伙人汪韶亮将其持有的深圳智合4.44%的出资以7.73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普通合伙人胡自强，有限合伙人陈杰将其持有的深圳智合3.11%的出资以2.7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普通合伙人胡自强，有限合伙人杨志伟将其持有的深圳智合0.89%的出资以2.6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普通合伙人胡自强，有限合伙人王迪将其持有的深圳智合0.89%的出资以2.6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普通合伙人胡自强，有限合伙人何幸玖将其持有的深圳智合0.89%的出资以2.6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普通合伙人胡自强，有限合伙人彭世丽将其持有的深圳智合0.44%的出资以1.33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普通合伙人胡自强。2013年9月13日，各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2013年10月12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宜。本次出资转让完成后，深圳智合各合伙人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胡自强	22.00	19.56
2	李仆	10.00	8.89
3	殷晋卿	9.00	8.00
4	杜晓波	6.50	5.78
5	林洁卿	5.00	4.44
6	黄涛	5.00	4.44
7	王文	4.00	3.56
8	杨燕芳	3.75	3.33
9	陈振葵	3.50	3.11
10	杨建强	3.50	3.11
11	陈必信	3.50	3.11
12	胡正国	3.50	3.11
13	刘振华	3.00	2.67
14	孙丽芳	2.50	2.22
15	陈泽彬	2.50	2.22
16	杨志钊	2.50	2.22
17	卜小艳	2.00	1.78
18	刘刚	2.00	1.78
19	谭怀全	1.50	1.33
20	葛昕辉	1.50	1.33
21	刘乃富	1.50	1.33
22	余成厦	1.50	1.33
23	林昭婷	1.00	0.89
24	黄剑	1.00	0.89
25	全思婷	1.00	0.89
26	夏毅	1.00	0.89
27	张志辉	1.00	0.89
28	李康德	1.00	0.89
29	覃再	1.00	0.89
30	徐小艳	1.00	0.89
31	徐小玲	0.50	0.44
32	张翠茹	0.50	0.44
33	王向利	0.50	0.44
34	马晨晨	0.50	0.44
35	韩津峰	0.50	0.44
36	贾庆禹	0.50	0.44
37	崔建	0.50	0.44
38	童照丽	0.50	0.44
39	陈海蓉	0.50	0.44
40	曾佳红	0.25	0.22
合计		112.50	100.00

（5）2013年10月，第三次出资转让

2013年10月17日，深圳智合通过合伙人会议决议，同意普通合伙人胡自强将其持有的深圳智合0.44%的出资以人民币1.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有限合伙人杨燕芳，普通合伙人胡自强将其持有的深圳智合0.44%的出资以人民币1.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有限合伙人林昭婷，普通合伙人胡自强将其持有的深圳智合0.89%的出资以人民币2.6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有限合伙人杜晓波，普通合伙人胡自强将其持有的深圳智合4.44%的出资以人民币13.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杨志斌，杨志斌成为合伙企业新的有限合伙人。2013年10月18日，各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2013年10月29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宜。本次出资转让完成后，深圳智合各合伙人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胡自强	15.00	13.33
2	李仆	10.00	8.89
3	殷晋卿	9.00	8.00
4	杜晓波	7.50	6.67
5	林洁卿	5.00	4.44
6	黄涛	5.00	4.44
7	杨志斌	5.00	4.44
8	杨燕芳	4.25	3.78
9	王文	4.00	3.56
10	陈振葵	3.50	3.11
11	杨建强	3.50	3.11
12	陈必信	3.50	3.11
13	胡正国	3.50	3.11
14	刘振华	3.00	2.67
15	孙丽芳	2.50	2.22
16	陈泽彬	2.50	2.22
17	杨志钊	2.50	2.22
18	卜小艳	2.00	1.78
19	刘刚	2.00	1.78
20	林昭婷	1.50	1.33

（下转A27版）

（上接A25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

1、标的公司及标的资产

恒安兴于2009年10月12日在深圳市注册成立，主要为高端酒店的卧室、餐厅、大堂、会议室等空间提供整体化、个性化的软装饰解决方案。公司拟向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恒安兴100%的股权，交易对方持有恒安兴的股权比例及拟向公司转让的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转股比例（%）
1	陈森豪	3,582.09	39.801
2	姚建安	451.26	5.014
3	吴开松	384.39	4.271
4	黄銮华	320.31	3.559
5	姚利畅	287.01	3.189
6	陈隆凤	180.00	2.000
7	方端	180.00	2.000
8	陈佩霞	160.20	1.780
9	李锐源	72.00	0.800
10	平安创新	1,710.00	19.000
11	宁波嘉诚	810.00	9.000
12	广州至尚	431.91	4.799
13	深圳智合	230.67	2.563
14	深圳鼎昇	128.16	1.424
15	深圳至凌	72.00	0.800
合 计		9,000.00	100.000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下称“中通诚”）出具的《宜华木业拟收购深圳市恒安兴酒店用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资产评估报告》（中通评报字〔2014〕362号，下称“《资产评估报告》”），恒安兴全部股权在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57,097.61万元，各方协商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57,000万元，交易对方取得的对价按照各自持股比例确定。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对价的支付方式

公司采取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支付对价，共计57,000万元。其中，以现金支付34,233.29万元，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22,766.71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持有恒安兴的股份比例	总支付对价（万元）	支付现金对价（万元）	支付股份对价（万元）
1	陈森豪	39.801%	22,686.57	4,537.31	18,149.26
2	黄銮华	3.559%	2,028.63	405.73	1,622.90
3	深圳智合	2.563%	1,460.91	292.18	1,168.73
4	深圳鼎昇	1.424%	811.68	162.34	649.34
5	深圳至凌	0.800%	456.00	91.20	364.80
6	陈佩霞	1.780%	1,014.60	202.92	811.68
7	平安创新	19.000%	10,830.00	10,830.00	–
8	宁波嘉诚	9.000%	5,130.00	5,130.00	–
9	姚建安	5.014%	2,857.98	2,857.98	–
10	广州至尚	4.799%	2,735.43	2,735.43	–
11	吴开松	4.271%	2,434.47	2,434.47	–
12	姚利畅	3.189%	1,817.73	1,817.73	–
13	陈隆凤	2.000%	1,140.00	1,140.00	–
14	方端	2.000%	1,140.00	1,140.00	–
15	李锐源	0.800%	456.00	456.00	–
合 计		100.000%	57,000.00	34,233.29	22,766.71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支付期限

公司以募集配套资金或自有资金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34,233.29万元，在标的股权交割完成后1个月内全额支付。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业绩承诺及补偿

交易对方中陈森豪、黄銮华、陈佩霞、深圳智合、深圳鼎昇、深圳至凌（以下合称“业绩承诺方”）承诺恒安兴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5,050万元、6,565万元和8,535万元。上述承诺净利润均不低于《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各年度净利润预测值，否则将作出相应调整。交易对方平安创新、宁波嘉诚、姚建安、广州至尚、吴开松、姚利畅、陈隆凤、方端、李锐源不承